

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杭州市第一人民医院1-3号楼及部分楼宇基建年度零星改造工程的竞争性磋商公告

来源：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4-04-03 浏览次数：4

项目概况

杭州市第一人民医院1-3号楼及部分楼宇基建年度零星改造工程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04月16日 09:00（北京时间）前提交（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CZX-24190

项目名称：杭州市第一人民医院1-3号楼及部分楼宇基建年度零星改造工程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3700000

最高折扣（%）：90

采购需求：

中小企业政策 中小企业预留

数量：1

预算金额（元）：3700000

单位：项

简要规格描述：杭州市第一人民医院1-3号楼及部分楼宇基建年度零星改造工程，在服务期内派出专业施工团队全年驻点承担杭州市第一人民医院（杭州市浣纱路216号）1-3号楼区域，营业食堂，改革月报，国医馆，板桥路15号2楼和采购人指定区域单个施工合同金额小于20万元的单项改造工程以及后勤相关设施设备的日常维修，并分项审计结算。具体以磋商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为准，供应商可点击本公告下方“浏览采购文件”查看采购需求。

备注：不允许进口

合同履行期限：标项 1，服务期1年。

本项目（是）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1：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工程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标项1】

(1) 具有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或同时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含）以上资质和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

(2) 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 企业主要负责人具有有效的三类人员A类证书；拟派现场安全管理人员具有有效的三类人员C类证书；

(4)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二级（含）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且具有有效的三类人员B类证书。

三、获取（下载）采购文件

时间：/至2024年04月16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响应文件提交（上传）

截止时间：2024年04月16日 09:0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4年04月16日 09:00（北京时间）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六、采购意向公开链接

<https://zfcg.czt.zj.gov.cn/site/detail?parentId=600007&articleId=0fG%2BRKC5d2tuZGBenjc0%2FQ%3D%3D&utm=site.site-PC->

37000.979-pc-websitegroup-zhejiang-secondPage-
front.1.a03e4380f18a11ee998c01afc08f8501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1.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对采购文件需求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对其他内容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 其他事项：（1）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或者供应商不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则不需要提供）。（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3）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采购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4）电子交易的说明：①电子交易：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标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响应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采购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采购文件；④响应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采购文件纸质版；⑧响应文件的传输递交：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响应文件提交（上传）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响应文件1份。备份响应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采购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一“备份响应文件”；⑨响应文件的解密：供应商按照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递交了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通过“政府

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供应商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文件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5）采购文件公告期限与竞争性磋商公告的公告期限一致。

九、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杭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地址：杭州市浣纱路261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周丰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56007409

质疑联系人：钮主任

质疑联系方式：0571-56007337（请通过以下路径在线提起质疑：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诚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拱墅区彩云路105号锦盛大楼8楼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叶秀华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8390503

质疑联系人：金册玲

质疑联系方式：0571-88399280（请通过以下路径在线提起质疑：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

3.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杭州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处、浙江省政府采购行政裁决服务中心（杭州）

地址：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新业路市民之家G03办公室（快递仅限ems或顺丰）

联系人：朱女士/王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1-85252453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